

暖冬回访让跌倒干部重拾信心

桑植县纪委监委对受处分人员开展有效回访教育

“组织的关心关怀,如同一场及时雨,解开了我的心结。刚收到处分决定的时候,我很失落,感觉自己愧对组织。这次回访是一盏明灯,让我又鼓起了工作干劲。”近日,桑植县纪委监委审理室工作人员对利福塔镇政府干部郑某开展暖冬回访时,郑某如是说。

2019年,郑某酒驾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感觉丢了颜面,一度心灰意冷、情绪低落。审理室工作人员的一次次回访和激励引导,让他逐渐化解心结,卸下包袱、轻装上阵。这是桑植县纪委监委积极履行纪检监察职能,对受处分人员有效回访教育,激励广大党员干部知耻后勇、担当作为的一个镜头。

“改过迁善,从不嫌迟。对有错干部不能一查了事、一‘处’了之,我们要通过回访教



育,把组织的关心、温暖及时传递给他们,帮助他们重拾信心,以积极健康的心态投入到工作中。”为此,县纪委监委量身定

制暖心回访计划,让受处分人员放下思想包袱。通过对受处分党员一对一谈心谈话、电话回访、个别家访、与其本人所在

党组织和部门负责人等充分了解回访对象的思想、工作和生活情况,同时将回访情况分析汇总,按照一人一档建立回访

教育工作台账,并归入个人廉政档案,作为恢复党员权利、解除行政处分、岗位调整、提拔任用和年底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

今年以来,县纪委监委秉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原则,开展对受处分人员的回访教育,做好执纪监督“后半篇文章”,让更多跌倒干部再出发,成为干事创业的重要力量。截至目前,县纪委监委共对35名受到党政纪处分的党员干部进行了回访。

“回访教育是加强日常监督、完善监督体系的重要一环。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坚持严管和厚爱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做到纪法约束有硬度、教育管理有力度、组织关怀有温度。”县纪委监委主要负责人表示。

周倩丽 谷爱民

■ 纪检人手记

不放过任何有问题的留置对象

□ 谷绍楠

作为纪检新人,参与留置看护环节,紧密关注留置对象的心理变化,对我来说是难得的工作体验。警示教育因子在留置点无处不在,在这里,我对党纪法规有了更深刻地认识。

那天,我在村里刚结束工作准备返回乡政府,接到乡纪委书记来电:马上收拾东西,作好去留置点看护的准备。接着,县纪委再次通知:留置对象已到位,看护人员立即就位。我赶到指定集合地,再辗转到达留置点,所有人迅速到位入住、互相认识熟悉。大家的共同目标就是为早日结案。

当天正式上班,我见到了那位“神秘”的留置对象。上班前,我们经过了特殊培训,认识到留置看护工作的政治性、保密性极强,每个人肩负的除了组织的信任还有留置对象的绝对安全。

经过轮班,我们从起初的忐忑不安、神经紧绷,慢慢找到了与留置对象合适的相处距离。她是不一样的对象,我们彼此都知道这样境况下的相遇有多么尴尬和沉重。她对我们很客气,我们对她竭力履职,希望她能早日交代。

匆忙加入集结看护队伍仿佛还是昨天,但眼下的青色、紊乱的作息还有那个需要我们每天轮班看护的女人,都在提醒着我时间已然发生变化。这种日夜颠倒、时刻强制开机的状态结束后,我们又回到了普通的基层岗位,但心情久久不能平静。

这样一位女人,本应是走在阳光大道上的幸运儿,但纪检人不会放过任何一个有问题的对象,案情越复杂,越要抽丝剥茧;留置对象越心存侥幸,越要让他们明白对抗绝不会有出路……

留置只是纪检监察工作的一个方面,纪检监察工作的专业性需要我们深研。我们必须立足实践,提高业务水平和能力,始终忠诚坚定、担当负责、遵纪守法、清正廉洁,为营造风清气正的从政环境、锻造新时期纪检监察铁军贡献力量。

(作者单位:慈利县纪委监委)

■ 三湘廉评

不要在“不会那么巧”中迷失

□ 郭亚萍

从象牙塔跌至高墙内,一个个“好主意”改变了浙江工业大学膜分离与水科学技术中心原主任助理兼办公室主任陈贤鸿的一生。因职务的关系,陈贤鸿早已熟悉了整个中心的财务和报销流程,他的心里一直打着“小九九”。初次“试水”未被发现,尝到贪腐带来的“甜头”后,便开始用“不会那么巧”来麻痹自己。久而久之,贪腐的种子终于结出了令人悔恨的苦果。

反观陈贤鸿的跌落过程,

归根结底是理想信念和权力观出了问题,导致在一步步试水中最终身陷囹圄。

理想信念是党员干部立身做人的“压舱石”。从众多腐败案件中看到,很多党员干部走上违纪违法道路,往往是一念之差,在“不会那么巧”中从浅滩至深海,从最初的战战兢兢到心安理得最终到万念俱灰。从一念之差到万念俱灰,其中最重要的是理想信念的缺失。

正确的权力观是党员干部

干事创业的“导航仪”。俗话说“苍蝇不叮无缝蛋,无蜜不招彩蝶蜂”。不少落马干部正是被错误的权力观引入歧路。

正确的权力观是党员干部保持本色的“护身符”,方向若偏,行动必偏。身为党员干部,要清楚权力是一件公用品,姓公不姓私,权力更是一份“责任书”,应始终做到责任重于泰山,坚定不移行使好人民赋予的权力,才是应持的本色。

(作者单位:桑植县刘家坪白族乡纪委)

天价红糖何以成为权力背书的产物

□ 陈锦东

一包红糖抵120万元债务,天下竟有这样的“好事”?近日,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报道的浙江省衢州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局原副局长朱法银违纪违法案给出了答案。原来,这包远远超出市场预期的红糖,是因为有还债人手握的权力背书。

明眼人都看得出,如此借大还小、以轻抵重甚至“空手套白狼”把戏的背后,是权力的“加持”和“增值”。天上不会掉馅饼,谁都不会把自己辛苦挣来的钱拱手送人。官员和商人间的“心领神会”,“领”的是商人的钱物,“会”的是官员的职

务便利。权位带来的溢出效应,使影响力将官与商紧紧黏合在一起,结成利益共同体。如果你手握的不是资源和职位,有多少商人愿为你“鞍前马后”服务,甘当你的“提款机”?朱法银之流恰恰忘记了这一点。

清人钱泳的笔记《履园丛话》中有一段话颇有见地:“燃情有公私之别、有正邪之分。情而公,情而正,则至贤也。情而私,情而邪,则禽兽矣。可不警惕乎!”履职用权,以谋求利益、套取金钱为目的,搞歪门邪道,此情属私,此情属邪。官商的不正当交往,就属私和邪之类,必须加以杜绝,从严整治。《领导

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中明文规定,禁止利用职权和职务上的影响谋取不正当利益。用权力“增值”的朱法银最终为自己的“任性”埋了单,也为广大党员干部敲响了警钟,切记“有权千万不可任性”,要自觉做到受警醒、知敬畏、明底线。

位高者不能仗恃,权重者不可横行。作为领导干部,当谨记手中的权力是党和人民赋予的,是为民服务的利器,决不能挪作他用,决不能用权力为个人谋取私利。

(作者单位:桑植县官地坪镇纪委)